

宣亚国际品牌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协议内容的每一阶段仍需单独签署协议约定具体事项，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实施过程中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无重大影响；因本协议是框架性合作协议，并非正式合同，具体项目合作协议尚未签署，暂时无法预计对公司 2019 年度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

3、宣亚国际品牌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最近三年所披露的战略合作协议的实施情况请详见本公告“四、重大风险提示”的相关内容。

一、协议的基本情况

（一）协议签署的基本情况

为适应网络视频技术应用发展新形势的要求，充分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提升网络视频监测、分析和预警水平，提高保障湖南省网络视频内容安全、助推网络视频产业健康发展的能力，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宣亚国际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原北京英帕沃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宣亚数字”）与湖南省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以下简称“湖南省网信办”）本着“发挥优势、相互促进、长期合作”的原则，经友好协商，于 2019 年 1 月 15 日在长沙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议》。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湖南省网信办是经湖南省人民政府授权，负责湖南省互联网信息内容管理工作，并负责监督管理执法的机构。目的是促进互联网信息服务健康有序发展，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维护国家安全和公共利益。

湖南省网信办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本次签订战略框架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合作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决策程序。

二、协议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甲方即湖南省网信办；乙方即宣亚数字。

（二）协议主要内容：

“一、合作目标

甲方充分发挥互联网技术管理的经验优势，深入分析互联网内容安全特别是网络视频管理方面面临的新形势和新问题，研究提出网信业务需求应用场景，努力探索‘技术管网’新思路和新方法。充分利用乙方技术优势做好数据技术资源的挖掘利用。为双方合作研发并在实践中切实管用好用的新技术新手段做好推介，助推乙方互联网内容安全审核和研发基地落地湖南。

乙方充分发挥在人工智能、计算机视觉等专业技术领域的领先优势，紧密贴合甲方工作需求，研发网络视频类舆情监测系统，帮助甲方提升在网络视频舆情监测、分析和研判能力。甲乙双方共同维护好网络传播秩序，营造风清气正、积极向上、健康有序的网络空间。

二、合作内容

双方在以下 3 个方面开展合作：

- 1、共同推进适应网信部门的网络视频类舆情监测系统建设。
- 2、协助实现网络舆情数据标签化多级分类体系和智能分拣能力。
- 3、共同推进信息化前沿技术研究和人才培养。”

三、对公司的主要影响

(一) 通过本协议的签署，宣亚数字与湖南网信办确立战略合作关系，有利于双方优势互补、相互促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二) 本协议为合作双方为加强战略合作而签署的框架性协议，具体项目合作事宜将根据实际情况，在本协议基础上，另行签署具体项目合作协议。

(三) 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无重大影响；因本协议是框架性合作协议，并非正式合同，具体项目合作协议尚未签署，暂时无法预计对公司 2019 年度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

四、重大风险提示

(一) 本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的框架性约定，具体的合同金额、实施内容、违约责任等条款将根据双方后续工作进一步落实和推进，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对于本协议涉及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二) 公司最近三年内签署的重大框架协议进展情况

序号	最近三年披露的协议名称	披露日期	进展情况
1	公司与北京蜜莱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	2017年3月30日	已终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终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1）】
2	公司与北京周同科技有限公司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	2018年5月24日	北京周同科技有限公司已受让宣亚数字49%的股权，相关合作项目通过宣亚数字具体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4）】
3	公司控股子公司宣亚国际品牌管理（湖南）有限公司与上海思酷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2018年6月22日	正在履行中

（三）未来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股份均在限售期内，不存在解除限售或减持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报备文件

（一）《湖南省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北京宣亚国际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宣亚国际品牌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6日